成都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有限责任公司
北新收费站绿通检测设备专项（放射源）拆除整备
及收贮委托服务项目询比公告

成都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询比人（以下简称“询比人”），对北新收费站绿通检测设备专项（放射源）拆除整备及收贮委托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询比，有意向且符合条件的单位（以下简称“询比申请人”）均可参加本次询比。

二、项目概况及询比范围

2.1项目概况

成都绕城高速北新收费D站出口绿通检测设备于2016年正式投入使用，该设备含放射源（钴60，Ⅳ类源）的四类射线装置，经与四川省生态环境厅相关部门联系得知该绿通检测设备处置需严格按照相关安全环保管理规定，处置设备放射源和后期手续办理直至辐射安全许可证台账清理。

2.2询比范围

本项目询比范围为：成都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有限责任公司北新收费站绿通检测设备专项（放射源）拆除整备及收贮委托服务项目。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放射源现状监测、放射源货包启运前监测、放射源现场整备、收贮后期相关手续办理直至辐射安全许可证台账清理、后续扫描设备拆除及处置等项目，其中放射源监测和收贮工作必须在四川省辐射环境管理监测中心站完成。具体服务内容以国家、行业主管单位相关安全环保管理规定为准。

2.3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个工作日内完成，乙方签订合同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提交监测报告，并完成后期手续办理直至辐射安全许可证台账清理。

2.4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标段号为 SBCZ 。

三、询比申请人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2）须具备有效的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资质参数包含辐射环境剂量率检测、表面污染监测等相关检测能力，可独立完成本项目放射源现状监测、启运前监测等检测工作）

2.业绩要求

近 3 年（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至询比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个含放射源安检设备拆除的服务业绩 。

3.信誉要求

（1）对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查询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的询比申请人，本次询比不接受其询比申请。

（2）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询比申请人，不得参加询比申请。

（3）在 2023 年 7 月 1 日至本项目询比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询比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不得参加询比申请。

4.主要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1名）

（1）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2）具有生态环境部辐射安全管理司颁发的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与防护考核合格证书。

5.本项目接受联合体询比申请。联合体参加询比申请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必须按比选申请文件联合体协议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各联合体成员单位所承担的工程内容、责任和权利。

（2）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本公告第1项资质要求。

（3）联合体牵头人须满足本公告第2项业绩要求。

（4）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本公告第3项信誉要求。

（5）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6）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含联合体牵头人），已组成联合体的单位不能再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参加比选申请，也不能单独参加本项目比选申请。

6.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四、询比申请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相关询比申请均无效

与询比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比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询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询比申请人，不得同时参加询比。否则，相关询比申请均无效。

五、询比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比选的询比申请人，请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 日(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gs.scgs.com.cn/）自行查阅与下载询比文件。询比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询比文件获取的方式。

2.询比文件有关通知（如有）由询比申请人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gs.scgs.com.cn/）自行查阅与下载。

询比申请人应在报价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询比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

或疑问，应及时与询比人联系，因未能及时下载通知书（如有）的相关责任由询比申请人自行承担。

六、询比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现场踏勘：不组织。

2.询比申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2 日 9 : 30 ～ 10 : 00 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3 日 10 : 00 时（北京时间），询比申请人必须将询比申请文件（包封见询比申请人须知规定）以面交方式送达到 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四川高速大厦5楼A520会议室 。询比人定于询比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启封，询比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启封结果，否则视为默认启封结果。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询比申请文件，询比人不予接受。

4.未报名的询比申请人的询比申请文件，询比人不予接受。

七、评审办法

本次询比采用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八、询比结果的公告

询比结果在“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cxgs.scgs.com.cn/）”公示3日，公示截止日同询比结果公示截止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九、询比人及联系方式

询比人：成都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中段 3 号

联 系 人：　陈女士

电　　话：　(028) 8557 5716

询比人：成都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

